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英語科國中小學習扶助繪本線上研習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7 月 22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087727 號函辦理。

二、目的：針對公告於學生學習扶助資源平臺與科技化評量系統上之英語科國中小繪本補充教材，分別舉辦國中端與國小端應用研習及推廣，協助現場教師確實掌握繪本使用原則及教學實務技巧等，盼能帶給現場教師實質助益，同時提升學生學習興趣。

三、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系

五、參加對象：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學人員（含代課或代理教師）及學習扶助教師，以完成學習扶助現職教師 8 小時或非現職教師 18 小時研習者為優先。

六、各場次研習課程資訊如下：

（一）北區—國小組

1. 日期：112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一）08:50-12:10 【08:30 報到】
2. 人數：30 人（考量線上互動品質，以 30 人為原則）
3.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計畫主持人致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程玉秀 教授
09:00-10:30	英語科國小學習扶助 繪本內容與設計原則	新北市頂溪國小 林妙英 教師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英語科國小學習扶助 繪本教學應用與分享	新北市頂溪國小 林妙英 教師

(二) 北區—國中組

1. 日期：112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一）13:20-16:40 【13:00 報到】
2. 人數：30 人（考量線上互動品質，以 30 人為原則）
3.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計畫主持人致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程玉秀 教授
13:30-15:00	英語科國中學習扶助 繪本內容與設計原則	基隆市武崙國中 莊惠如 退休教師
15:00-15:10	休息	
15:10-16:40	英語科國中學習扶助 繪本教學應用與分享	基隆市武崙國中 莊惠如 退休教師

(三) 南區—國小組

1. 日期：11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二）08:50-12:10 【08:30 報到】
2. 人數：30 人（考量線上互動品質，以 30 人為原則）
3.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計畫主持人致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程玉秀 教授
09:00-10:30	英語科國小學習扶助 繪本內容與設計原則	新北市頂溪國小 林妙英 教師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英語科國小學習扶助 繪本教學應用與分享	新北市頂溪國小 林妙英 教師

(四) 南區—國中組

1. 日期：112 年 7 月 25 日（星期二）13:20-16:40 【13:00 報到】
2. 人數：30 人（考量線上互動品質，以 30 人為原則）
3.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計畫主持人致詞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程玉秀 教授
13:30-15:00	英語科國中學習扶助 繪本內容與設計原則	基隆市武崙國中 莊惠如 退休教師
15:00-15:10	休息	
15:10-16:40	英語科國中學習扶助 繪本教學應用與分享	基隆市武崙國中 莊惠如 退休教師

七、研習報名：

- (一) **報名連結：**請於 112 年 7 月 7 日（星期五）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http://www1.inservice.edu.tw>)。報名時須另外填寫聯絡用之 Email，請確認所填 Email 之正確性。

(二) **課程名稱：**

1. 英語科 **國小** 學習扶助繪本線上研習—北區，課程代碼為 3880100。
2. 英語科 **國中** 學習扶助繪本線上研習—北區，課程代碼為 3880103。
3. 英語科 **國小** 學習扶助繪本線上研習—南區，課程代碼為 3880105。
4. 英語科 **國中** 學習扶助繪本線上研習—南區，課程代碼為 3880108。

- (三) 考量線上互動品質，各場次研習人數以 30 人為原則，額滿截止。

(四) **聯絡窗口：**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丘立君助理

電 話：(02)7749-1767 / 電子郵件：moechiu@ntnu.edu.tw

八、注意事項：

- (一) 承辦單位將於 112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以 Email 寄送研習行前通知予

錄取者，請已報名之師長密切留意電子郵件是否收到研習相關準備及注意事項，並依信件內容填覆相關資訊以確認出席，俾承辦單位予研習前一天寄送線上研習連結。

- (二) 已報名且正取之教師若不克出席，務請於 112 年 7 月 17 日（星期一）前來信或來電告知，以免影響後續參與研習資格。
- (三) 本研習為線上課程，各課程將記錄出席情況，全程參與且完成各節次研習課程者，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其餘將依實際參與情形核發教師研習時數。未能加入分組、未參與討論（含未開麥克風）者皆不核發研習時數。
- (四) 參與研習人員其假別及差旅之申請由其教育主管機關本權責核處。